

招标公告（材料供货）

一、工程概况：

1、招标依据：根据《琅岐路桥公司 2022 年第 9 次总经理办公会议纪要》会议精神，由招标人负责对马尾区琅岐镇云龙村 2022 土地整治项目施工。

2、项目施工范围及内容：项目位于琅岐镇云龙村，此次整治的土地面积 55 亩，主要的工作内容有土地平整、沟渠施工等。

二、招标内容及公示期

1、择定该项目的商品混凝土供应商。

2、招标公示期：5 日历天（2023 年 2 月 17 日-2 月 21 日）。

三、合同价格

1、该项目为供货单价合同。

2、由于该项目图纸及预算已审定，项目实际用量根据项目结算审定后的使用量为准。（具体详见附表材料供货清单内容）

3、在后期施工过程中，招标人如有要求中标人供应符合自身企业经营范围内而在“材料供货清单”中未罗列出的材料，则该额外供应的材料合同单价按业主经评审后的竣工结算审定材料单价（含税）综合招标人承诺业主的下浮率后进行结算。

四、投标人资格

1、投标人为一般纳税人，且有完税证明；

2、投标人注册资本金在 50 万及 50 万以上；

五、评标方式

1、采用合理低价的方式。在各投标人中选择符合材料要求且合理市场价格条件下的报价最低投标人作为本项目候选中标人。

2、本次招标评标工作由招标人组织评审，福州市琅岐路桥建设有限公司监察室负责监督，全程影音记录。本次招标若报名单位不足三家，则流标。招标人择日开展第二次招标；若第二次开标仍不足三家单位，则从已报名的单位中进行随机抽取；若仅有一家单位，则该单位即作为中标单位。

3、评标公示期：3 日历天（2023 年 2 月 23 日-2 月 25 日）

六、其他要求



1、中标单位需听从招标人的安排，根据进度计划及时调入合格材料配合现场施工按时完成供货，保证施工任务。

2、合同价格已含相应增值税。给付材料任何货款前，中标人需提供经招标人财务部门认可的正式发票后，方获得相应货款的支付。

3、投标人需携带企业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原件、报价单、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核验，将上述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形成投标文件一式二份装订并密封成册。否则不予受纳。

4、凡参与并满足本公告项下资格要求的供货商应了解并可自愿加入本公司《材料供应商库》。

5、开评标时间：2023年2月22日；开标地点：马尾区琅岐镇九龙商业中心1号楼15层会议室。（注：如遇不可抗力，开评标时间相应顺延）

6、联系人：董工 电话：18597712928



材料供货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参数	单位	计划采购量	投标 单价	投标 总价	备注
1	商品混凝土	C25	M3	1.8			
2	商品混凝土	C15	M3	92.8			
3	商品混凝土	C30	M3	208.8			
	投标合计总价						_____元

单位：人民币元

注意：

- 1、所填报单价应考虑含税，相应税务费用由中标单位自行承担。
- 2、中标材料供货商需提供经财务认可的正式发票后，我司方能支付相应的工程材料货款。